

湖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转发《教育部 国家语委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各 、 () , 各 高 等 :

部、国家 《关 加 高 等 服 国 家
高 广 及 的 干 见》([2022] 2 号) 发
给 , 并 关工 :

各地、各高 贯彻党的二 大和 记关
化的 , 贯彻 部、国家
《关 加 高 等 服 国 家 高 广 及 的
干 见》, 步 高 , 服 华 共
, 动对标 代高 广 及国家
, 充分发挥高 工 基础 地 范高地 , 加
工 级、 代 、
“ 高 ” 定 和 出积极贡 。

各地、各高 加 高 工 的 导，
健 “党 导、 导、 筹、部 () 、
参 ”的管 ， 工 各地党 工 导
的 程、 党 会或 长办公会定 的
, 工 费 各地、各 度 并 加大
费 。 打 兼 合的 工 干部队 , 加
话 测 队 , 更好服 广大 话 测
. 工 府 工 价
核 价 , 健 激 机 , 法 规表 发
出 出贡 的 和个 。 步 高 工 度报
告 度, 高 按 关 级 部 报 度报告。

各高 工 才 、 、 会服 、
化传承创 和国际 合 机 合, 加 国家
、积极 、 动 村 和 化 国
合 际 定 服 会 和 段等 ,
. 德 根本 , “ ”
才 方案, 各 及标 并 毕
, 高大 。

湖 工 会
湖

2023 3 20

教育部文件

国家语委

教语用〔2022〕2号

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 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 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党的语言文字工作在全国各地、高等院校在校生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长期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取得了长足进展，但也存在着从更高站位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发挥作用不够充分，大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不足，部分学生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使用情况认识不足，部分高校在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

文字高语言文字工作，充分发挥高校在服务国家通用语言质量推广普及中的作用，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化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服务铸就“文化自信”、促进高质量发展、推进国际传播能力建设在新时代新阶段的新使命新任务，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于语言文字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更好服务教育、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一）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加强党对语言文字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化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于语言文字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更好服务教育、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二）紧紧围绕国家主要通用语文字教育教学。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0〕9号），健全完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工作机制，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不断提高。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不断提高。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不断提高。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不断提高。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不断提高。

（三）紧紧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通过多种形式的推广普及活动，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程度和应用水平，提高国民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增强国民国家意识。通过多种形式的推广普及活动，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程度和应用水平，提高国民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增强国民国家意识。通过多种形式的推广普及活动，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程度和应用水平，提高国民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增强国民国家意识。通过多种形式的推广普及活动，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程度和应用水平，提高国民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增强国民国家意识。通过多种形式的推广普及活动，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程度和应用水平，提高国民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增强国民国家意识。

和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熟练掌握相关语言文字规范标准，自觉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育教学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具有坚定的文化自信，将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有机融入课程思政。落实国家关于高校教师任职资格的普通话等级要求，鼓励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教师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并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水平。鼓励教师积极参与语言文化类国家统编及相关规划教材、一流课程与教学成果的申报与建设。将参与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师社会服务考核的重要内容。

七、弘扬语言文化事业

(三) 加强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健全将语言文字规范化要求纳入主要教学质量监控、教材编写、学生综合素质评价。除国家规定之外，学区语文应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其他学科根据实际情况选用教材。各校要将语言文字规范化纳入校本课程，做到有计划、有教材、有课时、有考核、有评价。各校要定期组织教师培训，提升教师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各校要积极开展“推普月”“推普周”“推普进校园”等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宣传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营造良好的语言文字环境。各校要定期组织学生开展“推普”活动，通过“小手拉大手”“家校共育”等形式，带动家庭和社会成员学习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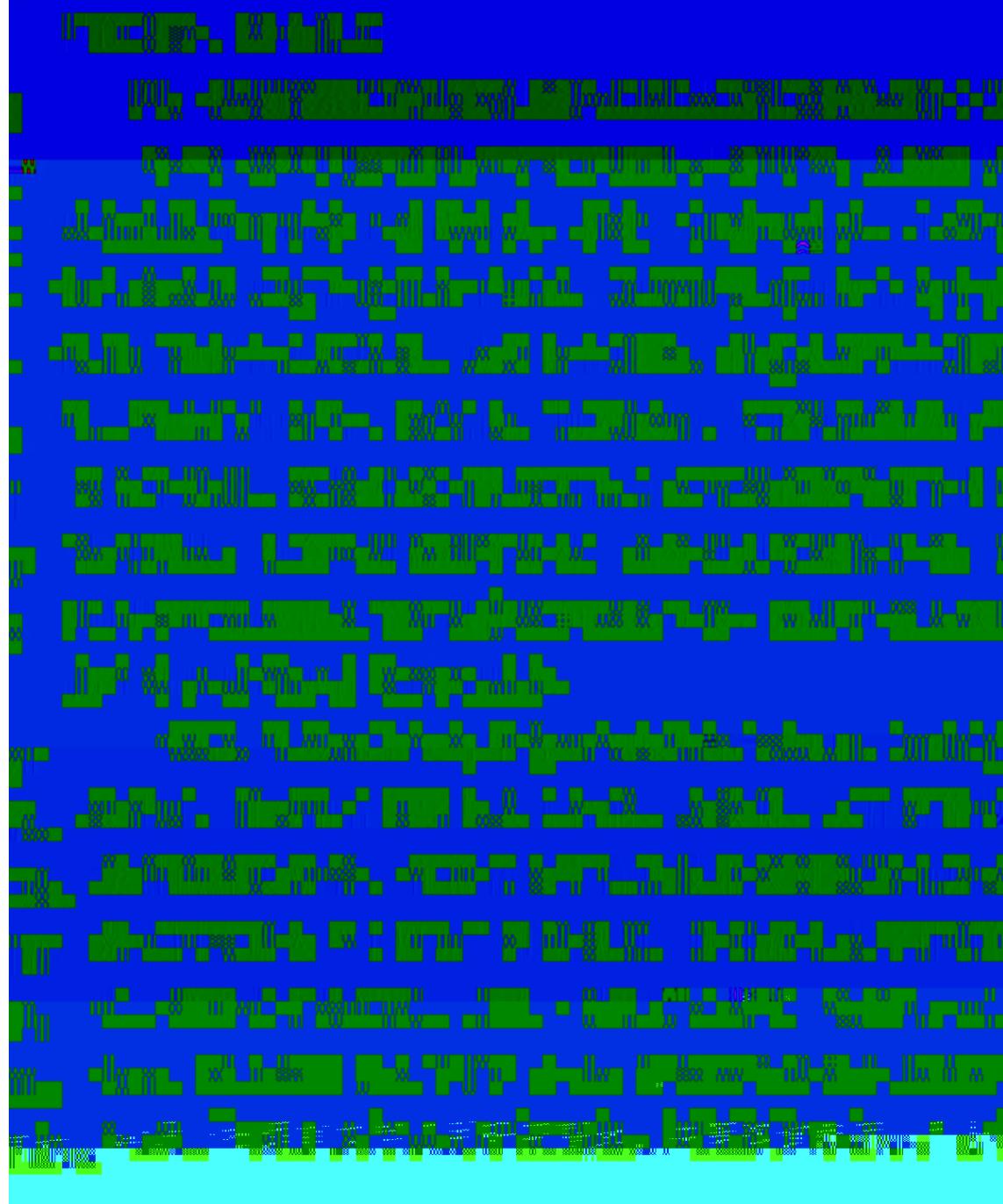
(四) 加强语言文字科学研究。成立语言文字研究机构，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二语习得、语言文字与多民族语言文字、方言、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古文字学、训诂学等研究领域，加强“一带一路”沿线语言文字研究，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语言文字支撑。

校制宜、整合资源，面向农村和民族地区教师、青壮年劳动
力、基层干部等重点领域人群和社会大众，开展国家通用语
言文字能力提升、“普通话+职业技能”等培训。积极参与经
典润乡土计划，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乡土文化传承，发挥学
科专业优势，发掘整理地方特色语言文化资源，探索语言技
术、语言生态、语言经济助力乡村产业发展、乡村文化振兴
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特色模式。

(五) 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加强中华优秀语
文化的研究阐释、教育传承及创新传播，推动中华优秀传
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传承经典诗文、书法、篆
刻、曲艺等优秀语言文化，创建语言文化推广项目品牌。加
强线上线下、开放共享的语言文化类优质课程与名师讲座
建设。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积极参与诵写讲师资队
伍、经典诵读课程和教材体系建设，积极开展节庆日诵读活
动。实施中华思想文化术语传播工程，积极参与思想术语
的整理、译介与研究及传承教育。积极参与和扶持古文字学
和学科建设，举办古文字知识宣传教育活动。

(六) 增进与港澳台语言文化交流。支持开展
粤语、闽南语、潮汕语等方言服务和科学研究，为港澳地区开展普通话
鼓励与港澳台地区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经典文化传播等提供支持服务。
加强与港澳台地区的高校建立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合作机制。
语言文字科学合地区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文信息技术、
研究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合作与交流。

(七) 深化语言文化国际交流合作。立足学校特色和区位优势，加强与国外高校、研究机构、国际组织的语言文字交流合作。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参与建立海外普通话培训测试机构。提倡学术成果中文首发，提倡以学校为主举办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和国际学术会议将中文作为主要语言。鼓励参与语言文字国际标准化工作。支持有关专家在国际组织机构



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推广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关系、网络空间语言新现象、社会领域应用新需求、面向区域协调发展的语言服务等重大问题开展研究，重点从法理、学理、事理角度做好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政策

四、重点工作安排

（一）突出重点任务。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组织动员动员各方面力量，扎实开展语言文字工作，确保语言文字工作在基层广泛深入开展，产生广泛影响。同时，积极推动同语种同方言文字的规范使用，鼓励各族群众自觉学习掌握普通话、规范字，提高民族团结进步意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为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疆贡献智慧和力量。

五、创新构建语言文字工作体制机制

（一）健全工作机制。各有关单位要建立健全语言文字工作领导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督促检查，定期评估总结，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完善保障机制。各有关单位要根据本地本部门实际情况，科学合理设置语言文字工作岗位，配齐配强专业人员，落实好岗位待遇。要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本部门整体规划，建立激励机制，对在语言文字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要加大对语言文字工作的投入，通过项目立项、资金支持、政策倾斜等手段，确保语言文字工作顺利开展。

（三）强化支撑保障。各有关单位要密切关注强疏弱扶机制，在政策、经费、项目等方面给予支持。

(十二) 推进队伍建设。加强语言文字工作专兼职干部、
并通过水平测试局队伍建设，定期开展拉（体）训，鼓励人
员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激励广大干部职工学习普通话。同
时，广泛宣传普通话政策，促进双语教学。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2年11月23日印发